

无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锡人社办〔2021〕12号

关于印发打造技能人才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 示范城市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有关处室、直属单位：

为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持续壮大高技能人才队伍，为深化实施产业强市主导战略提供强有力的技能人才支撑，现将《打造技能人才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示范城市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无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3月4日



打造技能人才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 示范城市工作方案

为充分发挥高技能人才引领作用，不断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促进技能人才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为我市实施产业强市发展战略提供强有力的技能人才支撑，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技能人才工作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健全技能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激励机制，着力培育适应产业发展需要、结构合理、数量充足的技能人才队伍，打造技能人才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示范城市。

二、重点工作

（一）塑造高技能人才培养新引擎

目标任务：持续壮大高技能人才队伍，每年新增高技能人才2.5万人以上，至2023年每万劳动力高技能人才数达到1320人。强化高技能人才引领作用，三年培育高技能领军人才150名、高技能人才重点项目100个，选树高技能人才杰出典型。

工作措施：（1）建立健全五项机制：一是目标考核机制，加强计划跟踪指导及调度通报；二是评价衔接机制，为技能人才

评价提供新平台；三是竞赛及荣誉晋升机制，支持通过竞赛和获得荣誉晋升职业资格和技能等级；四是引进跟踪机制，全面统计全市各单位引进技能人才数量；五是行业联动机制，加强与相关行业、企业对接和数据归集。（2）确认并公布高技能领军人才名录。（3）认定一批高技能人才培训示范基地和专项公共实训基地，积极创建国家级、省级高技能人才项目。（4）强化发挥示范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技能培训、带徒传技、技能攻关的辐射带动作用，开展绩效评估，给予支持资金。

责任部门：职建处、高训中心、职鉴中心、信息中心

（二）打造职业技能提升新高地

目标任务：多层次、多渠道、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2021-2023年开展补贴性职业培训150万人次，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人数7500人。

工作措施：（1）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职业院校基础作用、社会培训机构支持作用，发布职业培训补贴职业（工种）目录、培训机构和评价机构目录，强化技能培训服务和导向作用。

（2）实施企业职工、就业重点群体、企业新型学徒制等各类职业培训政策，落实企业职工以工代训、岗前培训、线上培训、岗位技能提升等培训补贴。（3）支持技工院校（职业院校）、培训机构按规定开展技能人才社会化培训和评价服务，按照技能等级给予技能培训补贴。（4）引导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创建职业培训中心，列入补贴性职业培训机构目录。（5）支持市应急、市

场监管、住建、交通、卫健、工信、邮政等部门开展安全技能、职业技能培训，纳入补贴性培训范围。

责任部门：职建处、高训中心、职鉴中心、技师学院

（三）强化服务产业发展新支撑

目标任务：围绕太湖湾科创带建设、提升10大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以及新就业形态开展技能培训，促进技能培训与产业需求深度融合，每年开展20个以上项目制技能培训，开展高技能人才岗位研修100人，2021-2023年建成10个主导产业公共实训基地。

工作措施：（1）围绕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以及新业态企业开展职业培训需求调查。（2）编制高技能人才紧缺职业（工种）目录，提高上浮技能培训补贴标准。（3）制定项目制培训支持政策，发挥行业协会、龙头企业、高校作用，根据企业需求开展项目制职业培训，支持企业灵活开展线上培训，强化职业培训助推产业发展的作用。（4）组织高技能人才研修培训，紧密结合企业需求，开展技师、高级技师岗位研修。（5）依托企业、院校培育建设具有区域优势、符合产业发展方向的实训基地。（6）结合第46届世赛工业4.0主基地建设，为智能制造企业开展公共实训服务，打造无锡乃至长三角工业4.0人才培养基地。

责任部门：职建处、高训中心、职鉴中心、技师学院

（四）推行技能评价改革新模式

目标任务：健全以准入类职业资格评价为示范、水平评价类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为主体、专项职业能力考核为补充的多元评价新体系。加强适应产业发展需要的技能评价市场主体的培育和评价职业（工种）覆盖面的扩大，着力提升技能评价供给能力，为形成以市场为导向的技能人才培养使用机制助力赋能。每年新培育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主体100家以上，职业技能评价取证6万人以上，至2023年，技能劳动者总量占从业人员总量比例达31%。

工作措施：（1）全面推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制度，试行准入类职业资格评价统一鉴定，强化专项职业能力考核备案管理，建立科学化、社会化、多元化评价体系。（2）围绕本地支柱产业、重点用工企业、紧缺亟需职业，以企业自主评价为重点、第三方评价为突破口，加快技能等级认定评价主体培育工作，在评价标准、申报条件、考核形式、试题命制等方面给予企业充分的自主权。（3）建立评价技术资源快速响应机制，结合产业发展涌现出的新职业、新岗位，鼓励龙头企业、社会组织和职业院校参与行业企业岗位评价规范、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和相应题库的开发编制工作，提高开发效率，缩短开发周期，快速形成成果；加强考务人员、考评员、督导员等专家队伍建设。（4）健全服务网络，提升服务能力，完善编制技能等级认定业务操作指引手册，细化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要求，探索实施“互联网+监管”质量督导模式。

责任单位：职鉴中心、职建处、市高训中心、技师学院

（五）构建多层次技能竞赛新格局

目标任务：展现太湖技能精英风采，强化世赛、国赛、省赛引领作用，承办高层次职业技能大赛；积极创建世赛国家集训基地；加强无锡技能精英大赛主体作用；广泛发动开展百万技能岗位练兵活动。

工作措施：（1）强化高层次大赛引领作用，制定省级以上大赛奖励办法，激励我市选手冲出国门走向世界。（2）组织承办第九届全国数控大赛，创建第46届世赛工业4.0项目国家主基地，积极组织我市选手集训备战，举办长三角先进制造领域技能人才培养发展论坛。（3）强化无锡技能精英大赛主体作用，创新举办第五届无锡技能精英大赛暨长三角职业技能邀请赛，拓展办赛项目、办赛方式、协办主体、资金来源。（4）强化各市（县）区、行业企业基础作用，建立完善市、市（县）区职业技能竞赛体系，征集编制发布全市职业技能竞赛目录，加强与省技能竞赛体系对接，对各类职业技能竞赛给予业务指导和技术支持，通过广泛性技能竞赛比武，实现以赛促训，促进技能竞赛与产业发展需求融合。（5）强化赛项与产业发展融合对接，鼓励和围绕先进制造业、新兴产业、主导产业开展技能竞赛和设置赛项，加大对重点赛项的支持力度。（6）加强竞赛服务和管理，制定技能竞赛赞助资助管理办法，实施竞赛备案管理，落实参赛人员荣誉、技能评价等政策衔接。

责任部门：职鉴中心、职建处、高训中心、技师学院

（六）形成技能人才激励新机制

目标任务：加大高技能人才奖励力度，推动建立技能人才职业发展通道，推行技能价值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提高技能人才职业荣誉感和收入水平，营造尊重劳动、崇尚技能的社会氛围。

工作措施：（1）组织开展无锡技能大奖、先进制造技能领军人才、技能大师工作室、企业首席技师等项目评选。将突出贡献的高技能人才纳入政府表彰奖励范围。（2）高技能领军人才根据我市人才分类标准，享受相应生活服务保障待遇。落实“太湖人才计划”“锡引”工程升级版相关措施。（3）开展企业工资分配调查，鼓励和引导企业建立管理序列、专技序列、技工序列的薪酬分配体系。结合推行企业技能等级认定制度，引导企业建立技能水平与薪酬等级挂钩制度。（4）推行实施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技工院校毕业证书与学历贯通。

责任单位：职建处、人才处、劳动关系处、专技处、事管处、市高训中心、职鉴中心、技师学院、市人力资源市场

（七）激活技工教育发展新动能

目标任务：建立健全办学理念先进、布局合理、错位发展、公办民办有机融合的现代技工教育体系，打造具有无锡特色的现代技工教育示范区。重点培育30个产业急需、特色鲜明、效益显著的技工教育特色品牌专业，专业设置与主导产业匹配度75%以上。每年开展社会化培训2.5万人，输送技工院校毕业生6000人左右。

工作措施：（1）优化资源配置，扩大专项资金支持力度，

支持技工院校提档升级，落实技工学校与中等职业学校统一招生，实现技工教育量质提升。（2）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专业链对接产业链，实施一班一企产教融合，引导围绕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历史经典产业等领域，建设一批重点专业、特色专业和精品课程。推动技工院校与企业共招学生员工、共克技术难关、共参专业建设、共建课程体系、共设实训基地、共组师资队伍、共促实习就业。（3）推动创新发展，探索实施毕业生初次在锡就业创业专项奖励，鼓励建立校际合作联盟，扩大高级工及以上培养比例。（4）强化制度激励，研究实施社会化技能培训激励政策，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服务，持续扩大技能人才供给。（5）推进联动发展，建立政策共享、优势互补的职教发展机制。对接苏锡常都市圈职教改革，探索开展师资培训、教学研讨、技能竞赛等合作交流。

责任部门：职建处、职鉴中心、技师学院

（八）搭建技能人才培养新载体

目标任务：建成无锡创业大学，成为汇集创意展示、创业培训、创业孵化、技能人才培养、集训竞赛等功能的全省领先和国内一流的市级示范性服务平台，每年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培训1万人，开展各类技能培训实训2万人。

工作措施：（1）加快基础建设，启动创业大学建设，确保2022年挂牌。（2）突出内涵建设，按苏锡常一体化思维打造创业

大学，建立创客学院和工匠学院。创客学院开发创新创业课程，引进和孵化创业项目，做好示范引领和资源对接，逐步辐射全市各类社会群体。工匠学院创建国家级职业训练院、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基地、全国中德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搭建共融共享的技能人才培养平台。（3）创新运行机制，向上争取30%的中央公共实训基地专项建设补助资金。引入市场化运行模式，努力构建良性循环的运营机制。

责任部门：高训中心、规划处、财务处、职建处、就业处、就管中心

（九）创响太湖工匠技能新品牌

目标任务：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实施“太湖工匠”品牌系列宣传。打造“一平台一网络一窗口”技能人才服务体系。

工作措施：（1）实施高技能人才“响亮”行动，开展“太湖工匠”品牌系列宣传活动，加大太湖工匠、技能大师、高技能领军人才等各类技能人才的表彰力度，采取多渠道、多形式宣扬劳模精神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大力营造技能人才发展社会氛围。

（2）创新技能人才服务方式，打造“太湖工匠”技能人才服务体系，完善“一点三面”工作机制，建立技能人才库，完善技能培训、技能竞赛、技工院校、培训机构管理信息化服务平台。

责任部门：职建处、局办公室、规划处、高训中心、职鉴中心、技师学院、信息中心

三、工作机制

（一）责任分工制度。在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建立打造技能人才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示范城市工作专班，各单位（部门）要压实领导责任，严格按照专班工作方案，层层分解落实，细化工作举措，明确分工负责，形成上下贯通、整体联动、合力推进的工作局面，确保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二）统筹协调制度。工作专班实行工作会议制度，会议由专班办公室召集，定期报告工作进展、交流部署工作任务，研究解决突出问题，不断完善工作举措，确保各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三）跟踪检查制度。各单位每双月5日前报送各项工作进展情况，重要事项随时报告。专班实行督导检查机制，及时掌握工作进度和成效，提出协调解决意见。对各单位（部门）工作推进不力、进度明显滞后的单位适时通报。

（四）信息宣传制度。各单位（部门）要确定专人负责信息报送和宣传工作，及时总结归纳典型经验和亮点成效，积极做好新闻宣传工作。

- 附件：1.技能人才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示范城市工作专班
2.技能人才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示范城市重点举措
(2021年)

附件 1

技能人才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 示范城市工作专班

组 长：李平局长

副组长：沈挺副局长、李博副局长

成 员：局职业能力建设处全体人员，市高训中心、职鉴中心、技师学院领导班子、业务部门负责人，各市（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分管领导及业务部门负责人

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局职业能力建设处，承担专班日常事务工作，督促落实专班议定事项，王炜任办公室主任。各成员单位均明确一名联络员和宣传员，负责专班工作上传下达、信息报送和宣传等工作。

附件2

技能人才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示范城市重点举措（2021年）

| 序号 | 项目内容 | 目标任务 | 主要措施 | 进度安排 |
|----|--------------|--|---|--------------------------------------|
| 1 | 塑造高技能人才培育新引擎 | 持续壮大高技能人才队伍，新增高技能人才2.5万人以上，每万劳动力高技能人才数达到1180人。强化高技能人才引领作用，培育高技能领军人才45名、高技能人才重点项目30个，选树高技能人才杰出典型。 | 建立健全五项机制：一是目标考核机制，加强计划跟踪指导及调度通报；二是评价衔接机制，为技能人才评价提供新平台；三是竞赛级荣誉晋升机制，支持通过竞赛和获得荣誉晋升职业资格和技能等级；四是引进跟踪机制，全面统计全市各单位引进技能人才数量；五是行业联动机制，加强与相关行业、企业对接和数据归集。 | 1-4月分解目标、分析部署，4-6月建立统计信息渠道，全年做好跟踪服务。 |
| | | | 确认并公布高技能领军人才名录。 | 5月 |
| | | | 认定一批高技能人才培训示范基地和专项公共实训基地，积极创建国家级、省级高技能人才项目。 | 8-9月 |
| | | | 强化发挥示范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技能培训、带徒传技、技能攻关的辐射带动作用，开展绩效评估，给予支持资金。 | 6月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目标任务 | 主要措施 | 进度安排 |
|----|-------------|--|--|----------|
| 2 | 打造职业技能提升新高地 | 多层次、多渠道、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力争开展补贴性职业培训50万人次,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人数2800人,专账资金支出5亿元。 | 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职业院校基础作用、社会培训机构支持作用,发布职业培训补贴职业(工种)目录、培训机构和评价机构目录,强化技能培训服务和导向作用。 | 每季度调整发布。 |
| | | | 及时调整完善职业技能培训支持政策,落实企业职工以工代训、岗前培训、线上培训、岗位技能提升等培训政策,按月发放培训补贴。大力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每双月学徒制会审。 | 全年 |
| | | | 支持技工院校(职业院校)、培训机构按规定开展技能人才社会化培训和评价服务,根据技能等级按月给予技能培训补贴。 | 全年 |
| | | | 进一步加大对各行业领域职业培训支持力度,支持市应急、市场监管、住建、交通、卫健、工信、邮政等部门开展安全技能、职业技能培训,纳入补贴性培训范围。 | 3-12月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目标任务 | 主要措施 | 进度安排 |
|----|-------------|--|--|-------------------|
| 3 | 强化服务产业发展新支撑 | 围绕太湖湾科创带建设、提升10大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以及新就业形态开展技能培训，开展20个项目制技能培训，开展高技能人才岗位研修100人，建成3个主导产业公共实训基地。 | 围绕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以及新业态企业开展职业培训需求调查。 | 3-5月 |
| | | | 编制高技能人才紧缺职业（工种）目录,提高上浮技能培训补贴标准。 | 5-6月 |
| | | | 制定项目制培训支持政策，发挥行业协会、龙头企业、高校作用，根据企业需求开展项目制职业培训，支持企业灵活开展线上培训，强化职业培训助推产业发展的作用。 | 4月出台政策，5-10月开展培训。 |
| | | | 组织高技能人才研修培训，紧密结合企业需求，开展技师、高级技师岗位研修。 | 7-9月 |
| | | | 依托企业、院校培育建设具有区域优势、符合产业发展方向的实训基地。 | 8-9月 |
| | | | 结合第46届世赛工业4.0主基地建设，为智能制造企业开展公共实训服务，打造无锡乃至长三角工业4.0人才培养基地。 | 5-12月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目标任务 | 主要措施 | 进度安排 |
|----|-------------|--|--|-------------------|
| 4 | 推行技能评价改革新模式 | 健全以准入类职业资格评价为示范、水平评价类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为主体、专项职业能力考核为补充的多元评价新体系。培育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主体100家以上，职业技能评价取证6万人以上。 | 全面推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制度，试行准入类职业资格评价统一鉴定，强化专项职业能力考核备案管理，建立科学化、社会化、多元化评价体系。 | 全年 |
| | | | 围绕本地支柱产业、重点用工企业、紧缺亟需职业，以企业自主评价为重点、第三方评价为突破口，加快技能等级认定评价主体培育工作，在评价标准、申报条件、考核形式、试题命制等方面给予企业充分的自主权。指导重点企业、薄弱地区，以点带面推进。 | 3月业务培训。每季度例会通报进展。 |
| | | | 结合产业发展涌现出的新职业、新岗位，支持龙头企业、社会组织 and 技职院校参与行业企业岗位评价规范、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和相应题库的开发编制工作；加强考务人员、考评员、督导员等专家队伍建设。 | 2月调研分析。3-12月评审推广。 |
| | | | 健全服务网络，提升服务能力，完善编制技能等级认定业务操作指引手册，细化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要求，探索实施“互联网+监管”质量督导模式。 | 3-4月手册编制。全年质量督导。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目标任务 | 主要措施 | 进度安排 |
|----|--------------|---|---|---|
| 5 | 构建多层次技能竞赛新格局 | 展现太湖技能精英风采，强化世赛、国赛、省赛引领作用，承办高层次职业技能大赛；积极创建世赛国家集训基地；加强无锡技能精英大赛主体作用；广泛发动开展百万技能岗位练兵活动。 | 制定省级以上大赛奖励办法，激励我市选手冲出国门走向世界。 | 1-3月 |
| | | | 组织承办第九届全国数控大赛，创建第46届世赛工业4.0项目国家主基地，积极组织我市选手集训备战，举办长三角先进制造领域技能人才培养发展论坛。 | 1-5月办赛筹备与实施，5月工业4.0揭牌，举办论坛。 |
| | | | 强化无锡技能精英大赛主体作用，创新举办第五届无锡技能精英大赛暨长三角职业技能邀请赛，拓展办赛项目、办赛方式、协办主体、资金来源。 | 3-4月方案确定，5-6月确定赛场，7-9月公布技术文件并报名，10-11月实施决赛。 |
| | | | 征集编制发布全市职业技能竞赛目录，鼓励和围绕先进制造业、新兴产业、主导产业开展技能竞赛和设置赛项，加强与省技能竞赛体系对接，对各类职业技能竞赛给予业务指导和技术支持。 | 4月发布目录，5-12月业务指导、技术支持。 |
| | | | 研究技能竞赛项目与产业发展融合对接机制。 | 8--12月 |
| | | | 加强竞赛服务和管理，制定技能竞赛赞助资助管理办法，实施竞赛备案管理，落实参赛人员荣誉、技能评价等政策衔接。 | 全年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目标任务 | 主要措施 | 进度安排 |
|----|-------------|---|--|------|
| 6 | 形成技能人才激励新机制 | 加大高技能人才奖励力度，推动建立技能人才职业发展通道，推行技能价值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提高技能人才职业荣誉感和收入水平，营造尊重劳动、崇尚技能的社会氛围。 | 组织开展成就杰出的高技能人才、先进制造技能领军人才、技能大师工作室、企业首席技师等项目评选。 | 5-9月 |
| | | | 落实“太湖人才计划”、“锡引”工程升级版相关措施。 | 全年 |
| | | | 开展企业工资分配调查，鼓励和引导企业建立管理序列、专技序列、技工序列的薪酬分配体系。结合推行企业技能等级认定制度，引导企业建立技能水平与薪酬等级挂钩制度。 | 全年 |
| | | | 通过工资集体协商工作机制，推动企业实行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与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享受同等工资薪酬待遇。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技师（预备技师班）毕业生在参加企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定、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等方面，分别按照中专、大专、本科学历享受相关待遇。 | 全年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目标任务 | 主要措施 | 进度安排 |
|----|-------------|--|---|-------|
| 7 | 激活技工教育发展新动能 | <p>建立健全办学理念先进、布局合理、错位发展、公办民办有机融合的现代技工教育体系，打造具有无锡特色的现代技工教育示范区。</p> <p>重点培育10个产业急需、特色鲜明、效益显著的技工教育特色品牌专业，专业设置与主导产业匹配度75%以上。开展社会化培训2.5万人，输送技工院校毕业生6000人左右。</p> | 优化资源配置，扩大专项资金支持力度，支持技工院校提档升级，加强统筹协调，落实技工学校与中等职业学校统一招生，实现技工教育量质提升。 | 3-5月 |
| | | | 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专业链对接产业链，实施一班一企产教融合，引导围绕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历史经典产业等领域，建设一批重点专业、特色专业和精品课程。 | 8-9月 |
| | | | 推动创新发展，研究探索毕业生初次在锡就业创业专项奖励办法，鼓励建立校际合作联盟，扩大高级工及以上培养比例。 | 6-10月 |
| | | | 强化制度激励，研究实施社会化技能培训激励政策，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服务，持续扩大技能人才供给。 | 3-6月 |
| | | | 推进政策共享、优势互补的职教联动发展，对接苏锡常都市圈职教改革，探索开展师资培训、技能竞赛等合作交流。 | 8-10月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目标任务 | 主要措施 | 进度安排 |
|----|-------------|---|---|------------------------|
| 8 | 搭建技能人才培养新载体 | 建成无锡创业大学，成为汇集创意展示、创业培训、创业孵化、技能人才培养、集训竞赛等功能的全省领先和国内一流的市级示范性服务平台。 | 加快基础建设，启动创业大学建设，确保2022年挂牌。 | 3月完善相关手续和招标，6-12月启动改建。 |
| | | | 突出内涵建设，按苏锡常一体化思维打造创业大学，建立创客学院和工匠学院。创客学院开发创新创业课程，引进和孵化创业项目，做好示范引领和资源对接。工匠学院创建国家级职业训练院、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基地、全国中德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搭建共融共享的技能人才培养平台。 | 6至12月 |
| | | | 创新运行机制，向上争取30%的中央公共实训基地专项建设补助资金。引入市场化运行模式，努力构建良性循环的运营机制。 | 11至12月完成申报。 |
| 9 | 创响太湖工匠技能新品牌 | 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实施“太湖工匠”品牌系列宣传。打造“一平台一网络一窗口”技能人才服务体系。 | 实施高技能人才“响亮”行动，开展“太湖工匠”品牌系列宣传活动，加大太湖工匠、技能大师、高技能领军人才等各类技能人才的表彰力度，采取多渠道、多形式宣扬劳模精神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大力营造技能人才发展社会氛围。 | 3月制订计划，4至12月实施。 |
| | | | 创新技能人才服务方式，打造“太湖工匠”技能人才服务体系，完善“一点三面”工作机制，建立技能人才库，完善技能培训、技能竞赛、技工院校、培训机构管理信息化服务平台。 | 4-6月编制需求，7-10月开发。 |

抄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无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1年3月4日印发
